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Lib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0 年 2 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目 录

一、	基本信息.....	1
二、	主要指标.....	7
三、	实际资本.....	7
四、	最低资本.....	7
五、	风险综合评级.....	8
六、	风险管理状况.....	8
七、	流动性风险.....	10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1

一、 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庆隆希尔顿商务中心 35 楼
A, B, G 户及 33 楼整层

(二) 法定代表人

徐德洪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

在重庆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在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及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

重庆、北京、浙江、宁波、广东、山东、四川、河北、天津、河南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华经营的外商独资财产保险企业，其母公司“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公司唯一股东，报告期内注册资本为壹拾玖亿叁仟陆佰叁拾叁万叁仟元人

民币，未发生股权变更情况。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公司唯一股东。

(六)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徐德洪，男，1978年5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3号。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4号。徐德洪先生在保险行业拥有多年从业经验，自2012年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起，先后担任公司首席精算执行官、总精算师、首席市场运营执行官、首席产品管理及精算执行官。

董事：Karen Lee，女，1969年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法学专业证书。2018年1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82号。Karen Lee女士于2004年7月加入利宝国际保险有限公司，担任理赔高级副总裁、合规执行官兼公司秘书，并于2010年8月升任亚洲区总法律顾问、理赔高级副总裁兼合规执行官。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间，她担任苏黎世保险公司（香港）的总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2012年6月至今，她

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亚洲总法律顾问。

董事：何文达，男，1977年11月出生。毕业于华盛顿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年2月12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196号。何文达先生从2014年7月起被任命加入利宝互助保险集团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领导层，担任渠道总监，秘书长，首席战略官等，协助进行中国、印度、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多个国家及地区的运营管理工作。在此之前，何文达先生作为利宝互助集团内部领导项目的成员，有两年的跨业务部门轮岗经验。自2020年1月1日起，何文达先生担任东区亚洲多国家/市场IT负责人。在加入利宝互助集团之前，何文达先生在华盛顿州西雅图微软总部任软件工程师。

监事(拟任)：Matthew Nickerson，男，1963年出生。毕业于南新罕布什尔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2001年9月起担任利宝互助集团旗下 Liberty Northwest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2005年1月升任该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07年5月至2008年8月期间，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高级副总裁。随后，担任利宝互助集团旗下 Safeco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2012年7月升任为该公司总裁。从2017年1月至今，

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负责管理亚洲及东欧的机构运营。

副总经理：刘培训，男，1969年1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自2015年9月25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45号。自2018年4月28日经本公司任命并向中国银保监会报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报备文号为利宝〔2018〕169号。刘培训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女，1977年9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自2014年4月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315号。2020年2月6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方佳凤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0号），正式任命方佳凤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副总经理：蒋光磊，男，1971年11月出生。毕业于北

京财贸学院保险管理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20年2月6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蒋光磊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1号），正式任命蒋光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蒋光磊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及首席风险官：杨彤宇，女，1979年10月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9年7月24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杨彤宇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19〕294号），正式任命杨彤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自2019年8月5日经本公司任命并向中国银保监会报备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报备文号为利宝〔2019〕257号。杨彤宇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审计责任人：刘晓星，女，1983年8月出生。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自2017年12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436号。刘晓星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秀波

办公室电话：010-59100788-7714

移动电话：136-0109-9692

电子邮箱：pauline.yu@libertymutual.com.cn

二、 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	上季度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0.04%	186.61%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26,226	20,01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0.04%	186.6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26,226	20,017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B类	B类
保险业务收入 (万元)	56,097	52,050
净利润 (万元)	577	733
净资产 (万元)	56,482	46,952

三、 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认可资产	192,862	194,449
认可负债	140,420	151,321
实际资本	52,442	43,128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2,442	43,128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 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最低资本	26,216	23,111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4,369	21,483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3,229	20,569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834	556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3,070	2,655
风险分散效应	2,764	2,297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847	1,628
附加资本	-	-

五、 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20 年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2019 年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

六、 风险管理状况

（一）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得分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财务会计部《关于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8]918 号），我司 2017 年 SARMRA 得分为 64.84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16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4.57 分，保险风险管理 7.12 分，市场风险管理 6.01 分，信用风险管理 5.51 分，操作风险管理 6.37 分，战略风险管理 7.32 分，声誉风险管理 6.65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6.13 分。

2018 年以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有对我司开展 SARMRA 现场评估。

（二）公司制定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本季度，公司继续遵循“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的目标，从以下方面加强风险管控，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和针对性：

一是不断推动搭建标准化分公司内控管理体系项目的深入开展。按照内控基本准则要求，通过梳理公司现有内控管理手段和各机构属地监管内控发文要求，重点完善各项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将各控制点的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要求进行匹配，完善分支机构内控体系，提升分公司内控合规经营意识和能力，避免系统性控制点的缺失。

二是完成并按时上报了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该报告经过外部审计师的审计，并在得到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后进行了对外报送。精算部也根据压力测试的结果分析了不利情景下公司面临的重要风险及其影响，并向管理层提供了管理建议。

三是本季度启动了 2020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自评估工作由风险管理部牵头，总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分公司协调开展。自评估工作从 6 月中旬启动，截止本季度末，自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

四是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及合规文化宣导。按照公司的培训工作安排，风险管理和合规团队不断拓宽培训的广度与深度，并且充分发挥分公司合规风控联络人的作用。本季度，公司开展了偿付能力的分模块培训，进行了防范非法集资的主题宣传，以及每周合规课堂发布宣导合规知识，解读最新政策动态，提升公司员工的风险管理和合规意识。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净现金流(万元)	-5,430	8,382
综合流动比率		
--3个月内	104%	101%
--1年内	120%	139%
--1年以上	376%	353%
流动性覆盖率		
--压力情景一	302%	488%
--压力情景二	447%	771%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它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及赔付。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1、净现金流

公司报告期间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是因为赔款支出增多和增加了投资资产的购买。但是,公司上半年整体的现金净流量仍然为正,流动性充足,无异常情况。

2、综合流动比率

在测试期间内，公司各期间内综合流动性比率结果均高于 100%。公司的投资资产均具有高流动性，在未来的期间内，预期的现金流入均能满足现金流出的需要。

3、流动性覆盖率

流动性覆盖率指标显示，在压力情景下，公司的优质流动资产均能有效的满足未来一个季度的净现金流需求。

综上所述，2020 年 2 季度公司各流动性监管指标均未出现异常情况，流动性良好，风险较低。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 报告期公司是否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是 否 ）

(二) 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